#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已于2020年2月26日、2020 年3月13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、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 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等相关议 案,并于2020年5月1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七次临时会议,审议通过引 入战略投资者并签署相关战略协议的议案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 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 规定,以及与各战略投资者进行协商后,公司拟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, 决定将认购对象由11人调整为2人。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,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 发行的发行数量、发行对象、募集资金规模等部分内容进行调整和修订无需提交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 一、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如下:

## (一) 发行数量

## 1) 调整前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拟不超过366,995,066股(含),未超过本次发行 前公司总股本的30%。具体发行数量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 (主承销商)协商确定。

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、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等除权、除息事项的,本次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。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 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。

#### 2) 调整后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拟不超过135.467.979股(含),未超过本次发行

前公司总股本的30%。具体发行数量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(主承销商)协商确定。

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、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、除息事项的,本次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。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。

由于公司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(公司向全体股东以每股派人民币现金0.04元(含税)),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格由8.12元/股调整为8.08元/股,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数量由不超过135,467,979股(含)调整为不超过136,138,613股(含)。

# (二)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

## 1) 调整前

#### 1. 发行对象

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包括佳都集团有限公司、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、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、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祝丽娜、广州粤民投智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广州粤民投云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(代"玄元科新 1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"、"玄元科新 2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")、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上海舒萍商务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广州星河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,共 11 名特定对象,其各自认购数量及认购金额上限如下:

序号	发行对象	认购股数 (股)	认购金额(万元)
1	佳都集团有限公司	129,310,344	105,000.00
2	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	6,157,635	5,000.00
3	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61,576,354	50,000.00
4	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36,945,812	30,000.00
5	祝丽娜	36,945,812	30,000.00
6	广州粤民投智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24,630,541	20,000.00
7	广州粤民投云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6,157,635	5,000.00
8	玄元投资(代"玄元科新 19 号"、"玄元科新 21 号")	24,630,541	20,000.00
9	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16,009,852	13,000.00
10	上海舒萍商务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12,315,270	10,000.00
11	广州星河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	12,315,270	10,000.00
	合计	366,995,066	298,000.00

## 2. 认购方式

本次非公开发行采取以现金、以相同价格认购的方式。

# 2) 调整后

#### 1. 发行对象

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包括佳都集团有限公司、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,共2名特定对象,其各自认购数量及认购金额上限如下:

序号	发行对象	认购股数 (股)	认购金额(万元)
1	佳都集团有限公司	129,310,344	105,000.00
2	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	6,157,635	50,000.00
合计		135,467,979	110,000.00

由于公司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(公司向全体股东以每股派人民币现金0.04元(含税)),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格由8.12元/股调整为8.08元/股,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数量由不超过135,467,979股(含)调整为不超过136,138,613股(含)。各发行对象认购情况如下:

序号	发行对象	认购股数 (股)	认购金额(万元)
1	佳都集团有限公司	129,950,495	105,000.00
2	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	6,188,118	5,000.00
合计		136,138,613	110,000.00

#### 2. 认购方式

本次非公开发行采取以现金、以相同价格认购的方式。

## (三)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

## 1) 调整前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不超过298,000.00万元,扣除发行费用后将 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

## 2) 调整后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不超过110,000.00万元,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

## 二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改履行的相关程序

2020年8月25日,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,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发行数量、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、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等进行了调整,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本次修改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发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